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ommunication Telecom Services Company Limited

神通電信服務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8206)

澄清公佈 及 撤銷授出購股權

謹此提述神通電信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向本集團一名僱員(「**承授人**」)授出購股權(「**授出購股權**」)，以認購合共6,000,000 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0.10 元之普通股。除另有列明者外，本公佈所使用詞彙具有該公佈界定的相同涵義。

本公司發現，授出購股權為於本公司在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十五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屆滿後提出，並不合乎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

為澄清情況，經董事會批准(包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及承授人同意，由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九日起撤銷授出購股權。在撤銷授出購股權前，承授人一概並未接納6,000,000份購股權。

本公司認為，撤銷授出購股權不會對本公司有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神通電信服務有限公司
主席
何晨光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何晨光先生及張鵬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尚海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棣謙先生、曹慧芳女士及劉虹女士。

本公佈(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市場(「**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

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本公佈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集團網站 www.ccpi.com.hk。